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聯集團有限公司*

Chinney Alliance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5)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子君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建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陳子君女士（「陳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陳女士，三十九歲，為Park Lane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之投資總監，負責為某單一家族辦公室投資組合處理整體資產分配、外部管理人員盡職調查及甄選，以及所有投資相關活動。彼亦為正愛慈善基金會之董事，負責香港、柬埔寨、泰國及越南慈善活動之整體策略規劃及執行。彼曾擔任法國巴黎銀行股票衍生產品部副總裁。陳女士畢業於克萊蒙特麥肯納學院，獲頒授法語與政治學、哲學及經濟學榮譽文學士學位，並以優等成績獲香港大學頒授教育碩士學位。

陳女士現為香港科技大學大學顧問委員會委員及大學拓展顧問委員會成員，以及傅德蔭基金有限公司撥款委員會委員。

於本公佈日期，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陳女士於本公司股份中概無擁有任何權益。除上文披露者外，陳女士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於過往三年內亦概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之董事。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陳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根據委任函，陳女士並無特定委任年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可膺選連任。陳女士可享有根據本公司薪酬政策釐訂之董事袍金每年320,000港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陳女士之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以披露，亦概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陳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王世榮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王世榮博士、陳遠強先生、王承偉先生及林炳麟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志釗先生、詹伯樂先生、唐景旻先生及陳子君女士。

* 僅供識別